

近代逻辑史

第三分册

〔苏〕巴·谢·波波夫著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第九章 康 德

一 康德的生平和科学活动

我們已經闡述了18世紀法国唯物主义者的邏輯观点,现在再来談談德国,談談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的邏輯的发展。首先应当提到一位最大的主观唯心主义者伊曼努尔·康德,他曾經領導了至今仍拥有一些代表人物的整个邏輯学派。

1724年,康德生于哥尼斯堡。1745年他在大学毕业,毕业后很多年(1745—1754年)一直担任家庭教师。1755年,他进行了学位論文答辯,获得了讲师称号。1770年,康德用拉丁文写了一篇学位論文《論感性世界和理性世界的形式和原則》,得到了邏輯和形而上学教授的职位。这篇論文包含着預示康德以后向其先驗体系方面轉变的要素。

康德在晚年,即在1781年才写成了他的在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发展中划时代的第一部独創性著作——《純粹理性批判》。这部著作引起了許許多多議論。人們指責康德,說他回到了贝克莱的主观主义。为了否认这些責难,康德出版了一个篇幅不大的、应当看作是《純粹理性

批判》一书的注释或序言的作品，这就是1783年出版的所谓《緒論》。

1788年，出版了康德的第二部巨著——《实践理性批判》。最后，1790年出版了《判断力批判》。此外，在90年代里，康德还写了許多作品，但在最后几年他的創作力已經消耗尽了。康德于1804年逝世。

要了解康德生活和活动所处的社会环境，应当注意到那时德国的經濟生活不及各邻国发达。关于当时德国的社会制度，我們在马克思和恩格斯合著的《德意志意識形态》一书中可以见到如下論述：“由于每一个生活領域都軟弱无力（这里既談不上等級也談不上階級，而頂多只能談已属过去的等級和尙未形成的階級），因此其中任何一个領域都不能获得絕对的統治。”^①

社会力量的分散，乃是在德国以最畸形的半宗法的形式发展起来的专制制度国家具有不依赖于社会基础的假象的原因。康德是一个特殊社会阶层的思想代表，这个阶层的特征是貴族传统、封建传统的逐漸根除和还未形成的資產階級的緩慢成长。在这方面，把一种流行的說法，即康德的哲学是貴族对法国革命的反动这种說法，应用于康德身上，是完全不能容許的；同时，这样沒有根据的論述，妨碍了我們对德国唯心主义哲学的演变了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213页。

在法国大革命爆发后，康德只写了一部著作《判断力批判》；至于《纯粹理性批判》和《实践理性批判》，那都是在法国革命爆发以前写成的。因此，认为这些著作是贵族对还未发生的事变的反应，显然是荒诞无稽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写道：“在康德那里，我们又发现了以现实的阶级利益为基础的法国自由主义在德国所采取的特有形式。不管是康德或德国市民（康德是他们的利益的粉饰者），都没有觉察到资产阶级的这些理论思想是以物质利益和由物质生产关系所决定的意志为基础的。因此，康德把这种理论的表达与它所表达的利益割裂开来，并把法国资产阶级意志的有物质动机的规定变为‘自由意志’……的纯粹自我规定……”。^①

1793年出版的康德的著作《纯粹理性界限内的宗教》，引起书刊检查机关的极大愤怒。在这部著作中，他用自然神论和道德因素的精神来解释宗教，而忽视了神学的因素。这被认为是对国教的大胆进攻。

政府由于害怕法国革命的后果及其自由思想的各种观念，便加强了对康德的否定态度。1794年，腓特烈·威廉二世签署了一道命令，向康德提出警告说，今后如再发表关于宗教问题的言论，就要受到严厉的惩罚。康德具结担保以后不再发表关于宗教问题的意见。

康德的著述活动的过程，可以分为两个时期，一个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213页。

期是从 1746 年到 1770 年为止，一个时期是在 1770 年之后。

先驗唯心主义体系是唯心主义的体系。在这个体系形成(而它形成得比較晚)之前，康德有点独断主义地对待許多哲学原理。向先驗唯心主义的轉变是在他的第二个活动时期发生的。因此有理由断定，第一个时期即前批判时期主要是唯物主义的时期。关于第二个时期的唯物主义，只有根据列宁的见解才能說明。列宁把最高发展时期的康德称为二元論者，指出康德只有在承认自在之物存在的时候，才是唯物主义者。但是，因为他坚持认为自在之物是不可認識的，所以他是不可知論者，而不可知論在这种体系中是唯心主义的特征。

在前批判时期，康德的唯物主义主要表现在对宇宙論問題的解答上。与此有关的首先是他的杰作《自然通史和天体論》(1755 年)，在这里他提出了关于宇宙的新观念。值得注意的是，在这部著作中康德反对不可知論。他写道：“我感觉到全部障碍的阻力，但我并没有气馁……。給我物质，我就能用它建成世界；这就是說，給我物质，我就可以让你们看看，应当怎样用它构成世界。”^①

康德关于世界起源和发展的理論，是他最初的、具有很大进步意义的科学尝试。这个理論也叫作康德—拉普

^① 《康德全集》(10 卷集)第 8 卷，1838 年米希德文版，第 232 页。

拉斯理論，因为法国天文学家拉普拉斯也曾經提出了同样的前提。

在恩格斯的著作中，我們可以发现对康德这方面活动所作的經典式的論述：“把这个僵硬的自然观打开第一个缺口的不是一个自然科学家，而是一个哲学家。1755年出现了康德的《自然通史和天体論》。关于第一推动力的問題被取消了；地球和整个太阳系显现为在時間进程中所形成的某种东西……。在康德的发现中包含着一切繼續进步的起点。”^①

我們在《反杜林論》中也可见到同样的論述：“康德关于所有现存天体都从旋轉的星云体产生出来的这一学說，是从哥白尼以来天文学上的最大的成就。认为自然界在時間上沒有任何历史的那种观念第一次被动搖了。”^②

，应当提一下康德关于潮汐摩擦的著作(1754年)。在这一著作中，他談到了海潮涨落对地球繞軸轉动的阻滯作用。这个著作是以唯物主义的观点写成的。

在同邏輯和認識論問題有关的著作中，应当提到康德的一本小册子《三段論四个格中的虛假巧計》(1762年)。在这部著作里，康德想要克服經院哲学，簡化三段論的理論。尽管主題狹窄，但这一著作中所发表的邏輯

① 恩格斯：《自然辯証法》，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9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論》，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57页。

观点在康德第二个时期的著作里得到了发展。

对研究康德的認識論观点和邏輯观点來說，他的著作《負数概念引入哲学試論》(1763年)也是有意义的。在这部著作中，康德所持的出发点是，实在的否定不仅包括对某种肯定特征或规定的排斥，而且还包括对它們的肯定。

在这部著作的另一个地方，康德断言，外部世界现象的研究，不能依賴于純粹思辨的推演。不能用演繹法推論自然界。关于这一点，他写道：“现实理由决不能是邏輯理由，雨不是由于同一律而是由风引起的。”^①

在这部著作中，康德在說明现实理由时，提出了邏輯概念优先于判断的論点，他說：“……现实理由跟它所設定或消灭的某个东西的关系，絕不能借助判断表现出来，而只有通过概念（概念經過分解可以达到比較簡單的关于现实理由的概念），只有使我們对这种关系的一切認識最后都归結为某些簡單的不能再分解的关于现实理由的概念，才能表现出来，而这些现实理由跟推断的关系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弄明白的。”^②

二 作为邏輯教师的康德

我們的任务是专门研究康德的邏輯观点。康德是所

① 《康德全集》第2卷，1940年俄文版，第170页。

② 同上书，第171页。

謂先驗邏輯的創始人，這種學說在康德的認識論觀點的發展中具有特殊意義。在這以前，康德是在自己母校哥尼斯堡大學里講授邏輯的。康德在1755年獲得了講師資格，就從這一年冬季學期起開始講授邏輯課，直到1796年夏季學期為止，相繼講授了四十一年之久。

康德拿當時通用的教科書作為自己講義的基礎。在頭九年里，他根據巴邁斯德的著作講授邏輯，而從1765年起則開始根據邁耶爾的著作講授。邁耶爾的邏輯書籍《理性論》（《Vernunftlehre》）1752年在哈雷出版。同年，邁耶爾以簡明教程形式出版了這本書的《摘要》。

康德的講授起初接近於邁耶爾的原稿，以後就越來越離開他的原文。康德在這本書的頁邊、附頁和書簽上都寫上了自己的批注。批注越積越多，最後邁耶爾的小小教科書就好象湮沒在康德的這些補充里了。

邁耶爾不僅對康德的邏輯講義發生影響，而且對康德本人的《純粹理性批判》等著作中的專門術語也發生影響。

例如，大家都知道，康德把悟性思維和理性思維區別開來。在康德看來，鑑定悟性知識的標志是：悟性範疇可以而且應當同顯明表象或直覺相適應。這是推動科學和自然科學向前發展的有益知識。理性範疇則不同，它們沒有任何內容，但同時卻希望成為認識那種實質上不可認識的東西的手段。關於世界本原、關於世界構造和關

于灵魂的基本理論問題，康德认为都是理論科学方面所不能解决的。

悟性和理性的这种区别，在迈耶尔的形式邏輯提綱中就已經拟定出来。迈耶尔把直接推理叫作悟性的推理，而把間接推理叫作理性的推理。这种看法也搬到康德的邏輯中来了。康德也把两个相应的部分——直接推理和間接推理，称为悟性推理和理性推理。

康德在《純粹理性批判》中所提出的另一个观念是：我們是不能認識自在之物的。这是康德的認識論的重要論題之一。迈耶尔簡明教程的第二部分說到科学認識的界限。这里研討了无知、知識范围即認識界限这些問題，而且迈耶尔把无知分为值得称贊的无知和应受指責的无知。值得称贊的无知自然是被用来同无知相对照，在康德看来，无知是由認識在沒有任何內容的純粹理性范畴的基础上不能得到証实这一情况所引起的。我看，在这里，迈耶尔对康德的影响虽然是間接的，但毕竟还是有影响。

康德的《邏輯》是在他已經不能进行工作、不能写作新著的时候出版的。这项工作由康德的学生 G. 叶舍完成。康德委托叶舍收集他的全部讲课資料。康德的《邏輯》在 1800 年由叶舍編輯出版。康德本人并未亲自参与这项出版工作。这本书在 1915 年由彼得堡哲学协会譯成俄文并經過謝尔比納校訂出版。这本书需要仔細謹慎

地对待，因为本文并非康德所写，而是以其手稿摘要为根据的。

康德有关邏輯問題方面的手稿，长时期未經整理、研究和归类。这些手稿在 1924 年初次出版。所有这些資料純粹是机械地印成的。现代の康德研究者之一、基輔人贝利耶夫說它們是不适宜于应用的材料。

根据这些資料的性质，我們可以判定各个片断和批注是有連貫性的，但是由于康德讲授邏輯課程达五十次之多，因此要确定这些片断的先后年代是不可能的。

三 《純粹理性批判》的构思

在邏輯思想史中，康德的著作《純粹理性批判》起了重大作用。

康德把邏輯分为形式邏輯和先驗邏輯。先驗邏輯在他的《純粹理性批判》中占着特殊的地位，成了已往时期資產階級哲学史中的一种界綫。資產階級哲学史家把全部邏輯史划分为两个时期：一个是康德以前的时期，一个是康德以后的时期。《純粹理性批判》是德国古典哲学唯心主义体系发展的基础。

《純粹理性批判》所涉及的基本問題是：科学知識如何可能，为此应具有哪些認識論前提。

康德是以在人类知識发展史上其价值已得到証明的那些科学为出发点的。他特別着重数学和純粹自然科学。

他这样提出问题：既然数学和纯粹自然科学都是真实的科学，真正的知識成就，那末有哪些認識手段保證它們的原理的可靠性、即它們的普遍性和必然性，或者如后来所說的，它們的普遍有效性呢？依靠人类認識能力、保證这种普遍有效性的方法是怎样的呢？在这样一个論点中是否存在着到康德时代已經威信扫地的形而上学呢？怎样能够根据数学和纯粹自然科学方面所获得的知識，一方面确定这种知識的認識論根源，另一方面闡明那些保證数学和纯粹自然科学的原理具有普遍有效性的条件也能够保證形而上学方面的可靠性呢？

康德对后一問題作了否定回答，他主张形而上学越出了那些保證数学和纯粹自然科学具有普遍有效性的知識条件的范围。

在《純粹理性批判》的一个主要部分中，即在《先驗邏輯》这部分的开头，康德說，我們的知識有两个基本来源：第一个来源是获得表象的能力；第二个来源是通过这些表象認識对象的能力，这一点取决于主体的自动性。通过第一种能力，我們感知对象，通过第二种能力，我們根据表象来思考对象。

可见，显明表象和純悟性概念（絕非經驗概念），是我們一切認識的两个因素。無論是沒有相应的显明表象的概念，或是沒有概念的显明表象，都不能提供知識。但是，表象和概念既可能是純粹的，也可能是經驗的。

康德是各种各样感觉論和各种各样經驗論的反对者；在他看来，从經驗上理解知識就是从心理学上解释知識；經驗材料無論同邏輯或同認識論都毫无关系。

如果表象包含着感觉，那就是經驗的表象。如果表象（概念也一样）沒有和任何感觉混在一起，那就是純粹的表象。感觉可以叫作感性知識的材料或內容。所以，純粹的显明表象只包含着显明地表象出某种东西的形式；而純概念只包含着对一般对象进行思維的形式。純概念只可能是而且只应当是先天的。康德否弃一切后天的知識即經驗的知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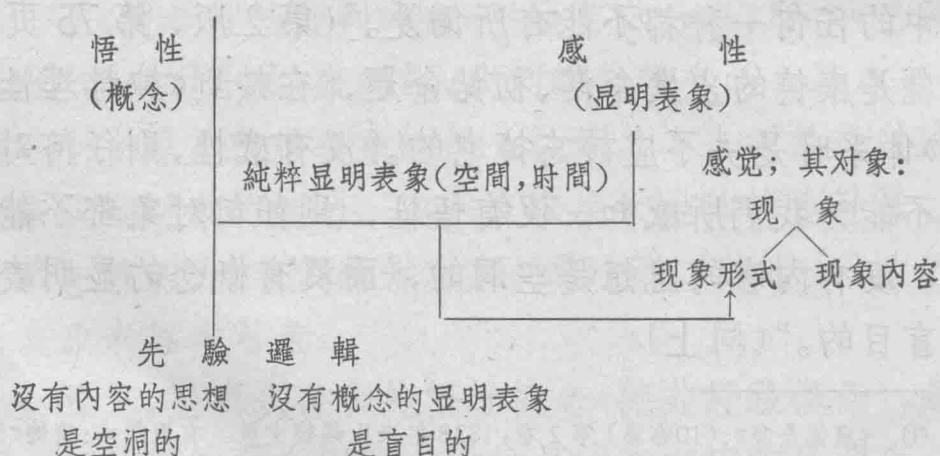
“我們的本性是这样：**显明表象**只可能是感性的，也就是說，它只包含着对象對我們发生作用的方式。至于**思考**感性显明表象的对象的能力，則是**悟性**。对于这两种能力中的任何一种都不能有所偏爱。”（第2版，第75页）^①这就是康德的出发命題、初始命題，在談到《純粹理性批判》体系时是决不應該忘掉它的。“沒有感性，則任何对象都不能為我們所感知，沒有悟性，則任何对象都不能思考。沒有內容的思想是空洞的，而沒有概念的显明表象是盲目的。”（同上）

① 《康德全集》（10卷集）第2卷，1838年来比錫德文版。有俄譯本：康德《純粹理性批判》，洛斯基譯，1915年彼得堡第2版。以后有关《純粹理性批判》的引文是从这本著作的原文第1版（1781年）和第2版（1787年）中引出的，并注明版次和页碼。

在《純粹理性批判》的现代任何版本中，都根据最初这两版注上补充页碼。在洛斯基的俄譯本中，根据这个补充页碼可以很容易地找到所引証的任何原文。

由此可以了解到，康德怎样能够把主观认识和客观认识区别开来（尽管他所持的主观唯心主义观点是有矛盾的）。从主观唯心主义观点看来，越出主体的范围是不可能的。康德认为，如果我们具有我们心灵所得到的某些表象的系列，那末这种主观系列便溶解在心理中。但是如果我們一方面接触到純粹的显明表象，另一方面又接触到范畴体系，并且我們把显明表象归入悟性范畴，而使悟性范畴充滿显明感性材料，那末知識的真正对象就显示出来。在这些条件下，这些系列好象越出认识主体的范围，成为普遍有效的东西，成为一切意識的“客观”对象。康德认为越出主观主义范围就在于此。

下列图式符合于康德所构思的对认识的两个来源的理解：



一方面，存在着悟性；另一方面，存在着感性知識。感性知識就是显明表象和感觉。

感觉的直接对象是现象；在现象中，我們可以分出形式和內容两个方面。現象的內容由感觉构成；現象的形式由純粹显明表象构成。

經驗感觉不是科学的对象，而是純粹显明表象；如果同悟性范畴联結起来，則会提供真正的知識。在純粹显明表象的范围内，先天知識是可能的，而单是感觉却只能提供后天知識。在康德看来，先天的純粹显明表象就是空間和時間。但是，为了按照必然性認識空間和時間中的各现象，必需把它們归属于悟性范畴。当我们使純粹显明表象与悟性范畴达到一致，同样地又使悟性范畴与純粹显明表象达到一致时，我們就获得真正知識，因为没有內容的思想是空洞的，没有概念的显明表象是盲目的。二者的一致，是我們掌握認識对象的标准；对我们來說，重要的是真正地、普遍有效地了解这个对象。

在这种很不自然的体系的结构中，康德表现出許多机智，例如，他証明純粹的空間和時間不可能是簡單的經驗概括的結果，而是先天地存在的。他想要証明空間和時間决不是經驗的概括。經驗本身之所以可能，只是由于我們已經掌握空間和時間的形式，也就是說，我們似乎把这些形式帶入我們可能得到的知觉中并且根据这些形式而拥有杂乱无章的多种多样的感觉。

康德反对这样一种意見：最初我們得到的是空間的各个个别部分，把这些部分加以对比时，我們发现它們之

中有同样的属性即广延性，由于这种属性，我們才得到空間的一般概念。

康德接着說，如果这样推論，我們就在兜圈子了。为了着手研究任何一个具有广延性的对象，我們要把它放置在我們之外。但是如果我們认为对象存在于我們之外，那我們就已經把它放置在空間里了。空間概念不是从对外部世界现象的观察中获得的，而外部世界本身之所以可能存在，却是因为我們把它放置在空間里。就是說，空間，即純空間，不能从經驗中引伸出来；恰恰相反，經驗本身之所以可能，只是由于它是在空間里展开的。

另一个論据是对空間的必然性的証明。我們在經驗中所掌握的东西，并不是必然的。我們無論何時都可以根据想象把对象从外部世界中、从外部經驗中除去。即使沒有各个个别现象、个别对象，外部經驗仍然是外部經驗。康德认为，我們無論何時都可以从思想上除去这个或那个个别对象，而空間我們却不能抛弃。我們不能想象处在空間之外的对象。就是說，空間形式不是通过經驗所获得的知識的結果，不是簡單的概括，而是某种先于經驗的东西。所以，在康德看来，空間和時間是我們意識的形式，而且是純粹显明表象的形式。

先驗邏輯在《純粹理性批判》中究竟占什么样的地位呢？它在認識論方面占着最重要的和中心的地位。先驗邏輯告訴我們，应当怎样把悟性范畴应用于純粹显明表

象，才能構成真正的科學對象、真正的知識對象。

在圍繞《純粹理性批判》展開熱烈爭論的時候，在許多評論家認為這實質上是貝克萊的主觀唯心主義的時候，出版了康德的同时代人約翰·舒爾茲的一本小冊子《〈純粹理性批判〉解說》。舒爾茲善於簡略地概括康德的主要思想，他對這些思想沒有加以曲解，甚至也沒有加以批判。舒爾茲寫道：“康德在規定了感性形式之後，便轉到思維形式上。關於這些形式的科學，稱為先驗邏輯。普通邏輯研究的是一般思維形式，即我們一切知識都應同樣地服從的那些悟性規則。因此，這種邏輯撇開我們知識的一切內容或材料，並且完全不去注意：它們的起源是怎樣的，這是經驗的概念還是純粹的概念，它們可能和哪些對象發生關係。相反，先驗邏輯研究的恰恰是我們知識的內容或材料以及它們的起源，因此它就應當研究：悟性是否只能創造先天的綜合判斷，如果說是，那末這又怎樣可能；由悟性創造的，因而是我們心中某種純粹主觀東西的概念，怎樣同對象發生關係，並因此可能具有客觀實在性；最後，限制我們運用先天知識的界限是怎樣的。”^①

這裡馬上就闡明先驗邏輯的第二部分，在這部分里分析了理性的虛構的成就。悟性範疇，當它們符合於顯明表象，即空間和時間的材料時，可以證明是正確的。如

^① 舒爾茲：《〈純粹理性批判〉解說》，1910年莫斯科俄文版，第16頁。

果它們越出显明表象的界限，那就成为空洞的了。因为我們具有夸大悟性范畴的倾向，結果我們可能把这些范畴引到一定内容的界限之外，构成臆造的認識对象。形而上学就是如此，关于灵魂、关于世界起源、关于绝对者的学說也是如此。

《先驗辯証法》就专门論述形而上学是否可能的問題。从康德的观点看来，形而上学是不可能的。在《先驗辯証法》的主要部分里証明，为什么形而上学是不可能的。

四 康德关于邏輯問題的片断 著述的新版（1924年）

上面已經讲过，康德关于形式邏輯的学說是口述的，直到后来才由康德的学生叶舍把他的一切见解搜集成一本书^①。因此我們沒有确切的原文，象康德本人的原話一样，可以作为依据。

在大家还未知道康德手稿遺著的时候，叶舍所作的这些綜合資料曾使人产生过一系列疑惑。令人特別疑惑的是：康德有时断言，邏輯既从形式方面又从内容方面研究思維；有时則說，邏輯仅限于研究純粹的形式。在康德《邏輯》俄文版^②里，譯者马尔科夫和校訂者謝尔比納企

① 参閱康德：《邏輯》。讲义手冊，1800年德文版，G.B.叶舍編。

② 参閱康德：《邏輯》，A.M.謝尔比納校訂，1915年彼得堡俄文版。以后关于《邏輯》俄文版的引文都放在本书正文內，并注明页碼。